

神木市农民培训中心 2022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提供现代农业知识培训服务，开展农民科技教育培训，农业管理人员、技术人员、高素质职业农民、农村实用人才教育培训，农业农村系统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开展农民思想道德教育工作；农用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农村劳动力转移输出培训等工作。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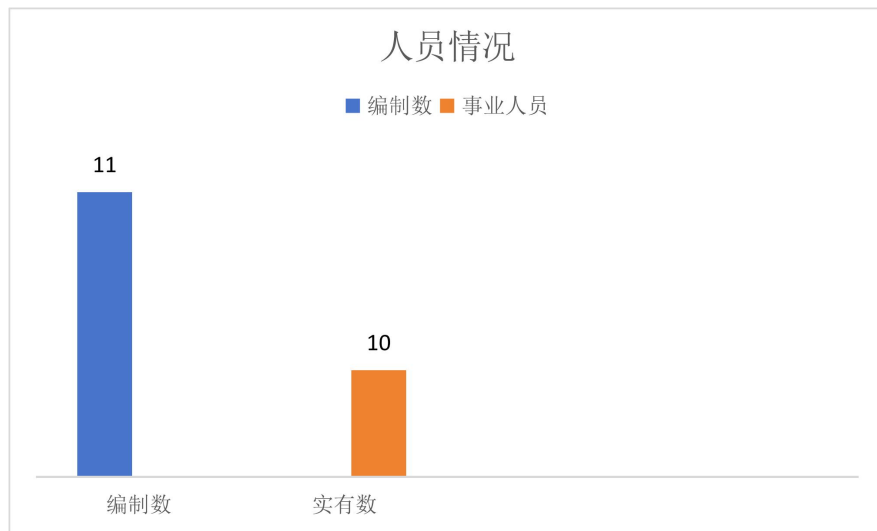
神木市农民培训中心无内设机构。

二、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为神木市农业农村局二级预算单位，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核定领导一正两副，核定编制 11 人。编制 2022 年度单位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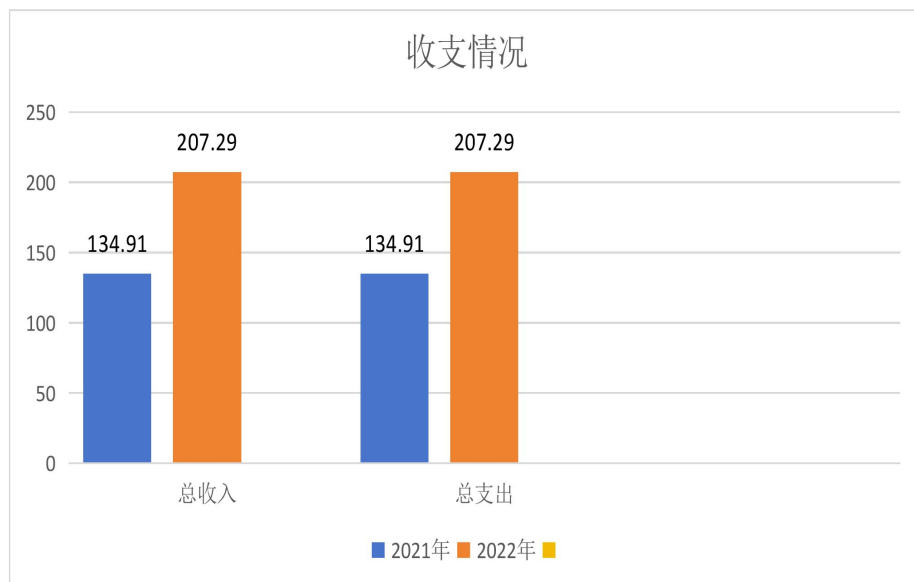
截至 2022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1 人；实有人员 10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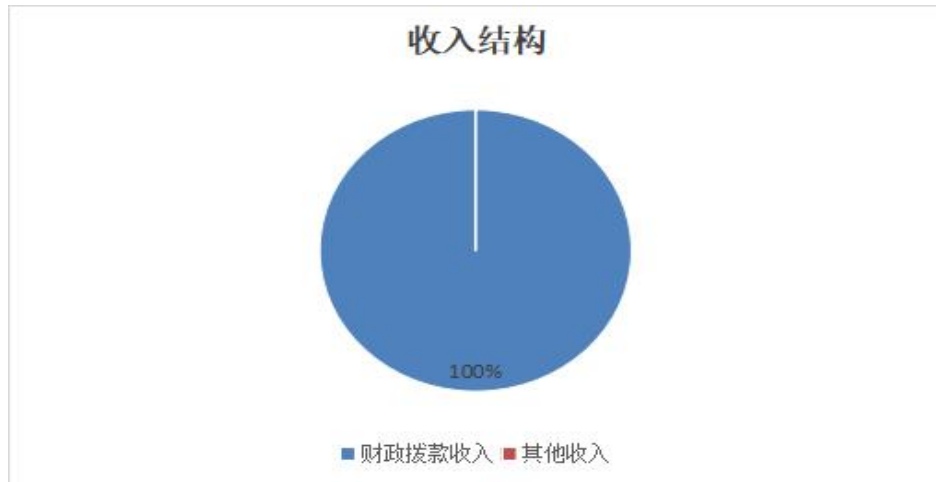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07.2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72.38 万元，增长 53.65%。主要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及绩效奖调整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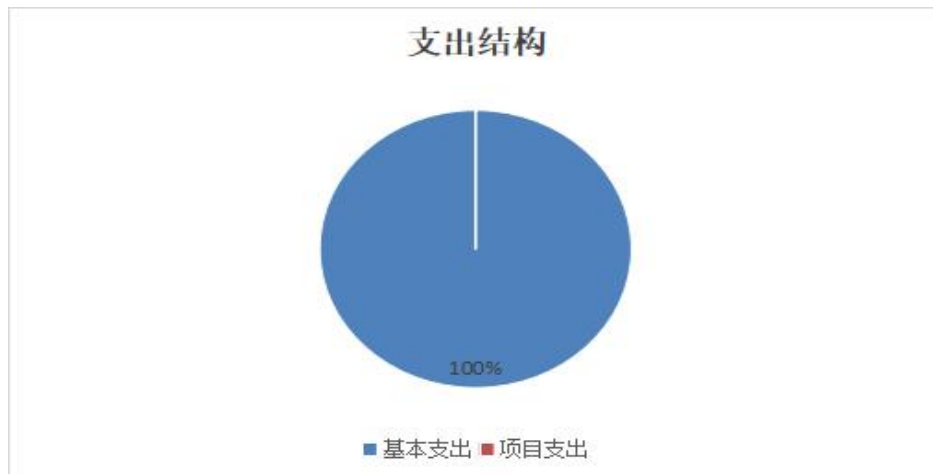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07.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7.2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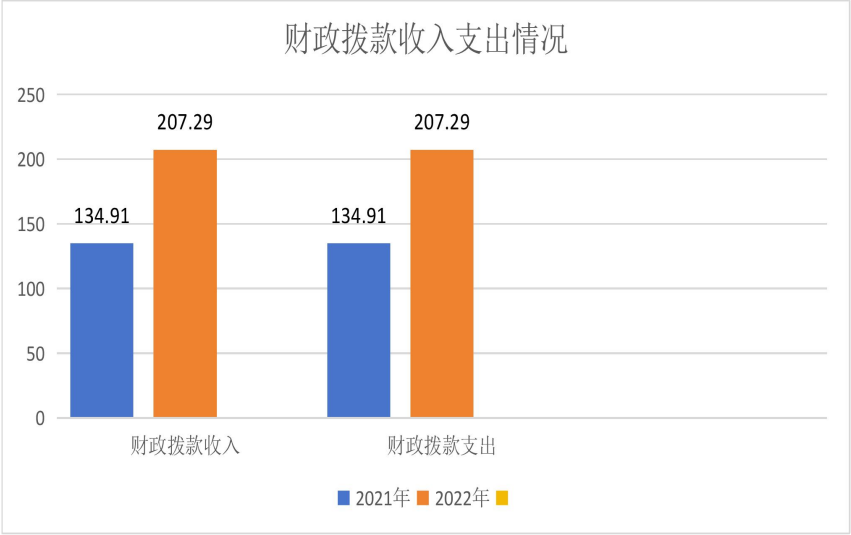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07.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7.29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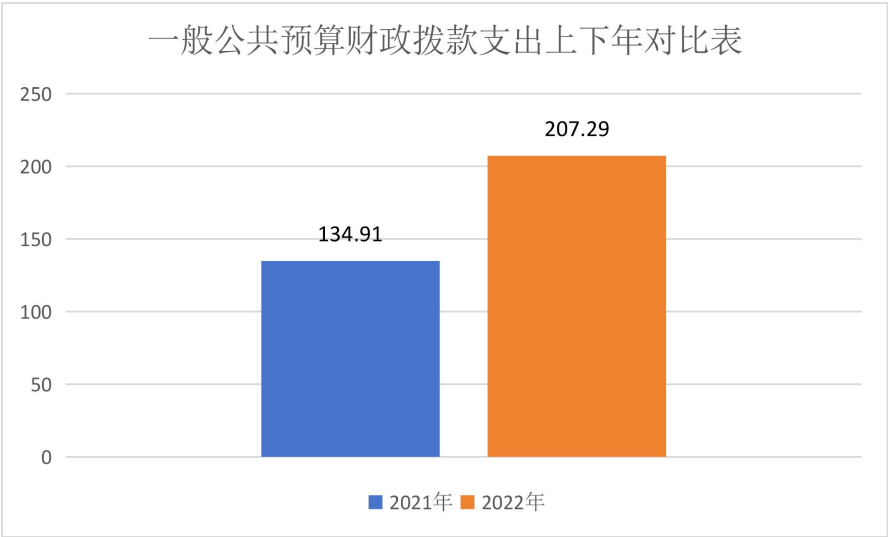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07.2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72.38 万元，增长 53.6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及绩效奖调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48.28 万元，支出决算 207.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9%，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2.38 万元，增长 53.6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及绩效奖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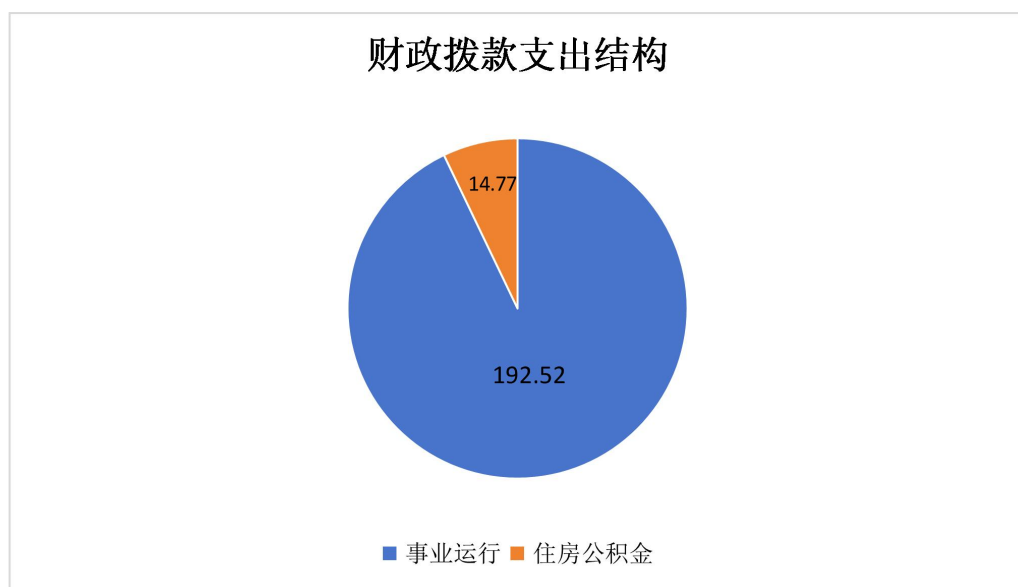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 137.62 万元，支出决算 192.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8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及绩效奖调整。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10.66 万元，支出决算 14.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7.2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7.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9.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水费、工会经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遵循全面系统、科学规范、目标管理、结果导向原则，通过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管理、绩效评价管理、结果应用来建立与完善财政资金支出绩效激励与约束机制。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根据局机关的组织安排，我单位对 2022 年度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组织开展 2022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完成了全年绩效目标任务，顺利组织了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加强固定资产日常管理工作，整合完善固定资产数据库；提升了后勤整体工作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保障了单位供水、供电、供气、供暖、等公共设施设备正常运转；加强了日常维护维保管理工作。

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开展单位的重点评价。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项目支出。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神木市农民培训中心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7 分，全年预算数 148.28 万元，执行数 207.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9.9%。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如下：

坚持服务人民，助力乡村振兴：积极统筹任务目标，年初做好全年工作计划，对培育工作进行细化，并在各时间节点按时落实，除因遇不可抗因素外（以疫情为主的各类因素），对农业从业者、新型经营主体、致富带头人进行有计划分批次的培育，截至年底已培育各类高素质初级学员 374 名，推荐中级各专业学员 56 名，开展致富带头人培育一期 84 人。经过培育，我市农业领域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农业产值逐步提升，同时该部分人才队伍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过程中不断凸显其重要作用，已日渐成为乡村振兴的中坚力量。

积极开展培育工作，壮大高素质农民群体：在培育过程中细化各环节，对理论、基地实训、线上教学各环节按照培育体系大纲要求制定合理的计划并按照计划予以实施，理论分为基础课，技能课和拓展课，实训分为防种收等各环节学习，线上

学习也分为自主部分和专题讲座。目前初级 374 名学员已完成前两部分学习任务，第三部分线上学习正在进行中。经过 9 年的培育，目前我市持证高素质农民群体总人数已突破 2000 人。

打造田间学校及实训基地、提升培育效果：按照市级统筹，我市今年打造 5 所田间学校、4 处实训基地，目前已完成建设，通过对田间学校及实训基地的打造，对今后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将有极大的促进作用，同时鉴于近几年的疫情大态势，实训将主要在本市范围内开展，同时在本地开展也对受训者的借鉴作用更甚，有助于提升培育效果。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疫情影响，系统内技术干部外出能力提升培训未能如期开展，日常培训工作也按照防疫要求控制在规定人数内，一定程度上拉长了培训时常，增加了各类风险和衍生事故发生的几率。

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上级相关要求安排，继续做好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及其他各类培训工作，如期完成市委、市政府及农业农村局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并结合疫情形势，适时组织农业系统技术干部外出能力提升班培训，切实为我市乡村振兴战略培养出一批一线技术干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 分)	预算配置 (15 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 5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计 5 分;“三公经费” $>$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计 5 分;80%(含)-90%,计 4 分;70%(含)-80%,计 3 分;60%(含)-70%,计 2 分;低于 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 3 分;0-10%(含),计 2 分;10-20%(含),计 1 分;20-30%(含),计 0.5 分;大于 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过 程 (40分)	预算 执行 (15分)	支付进 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 50%；6 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 0.5 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 余	无结余，得 3 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 2 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 费” 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计 6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6	6	
过 程	预算 管理 (15分)	管理制 度 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 使用 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过程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0	本单位未启用公务卡
	资产管理(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 (25 分)	职责履行 (25 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8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8	
		单位职能工作				9	
效果 (20 分)	履职效益 (20 分)	经济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5	
		社会效益				5	
		生态效益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含) 以上计 5 分; 85% (含) -95%, 计 3 分; 75% (含) -85%, 计 1 分; 低于 75% 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 (单位) 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 群体或个人。	5	5	
总分					100	97	
备注: 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 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 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 总分为 100 分。							

(四)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2 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 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 个别数据项之间, 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 实际不为零。

3. 神木市农民培训中心决算数据反映 1 个单位收支情况。

4.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2-8541692。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 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 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农民培训中心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7.2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92.52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4.77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7.29	本年支出合计	207.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07.29	支出总计	207.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农民培训中心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207.29	207.29						
213	农林水支出	192.52	192.52						
21301	农业农村	192.52	192.52						
2130104	事业运行	192.52	192.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7	14.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7	14.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7	14.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农民培训中心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7.2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92.52	192.52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4.77	14.77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7.29	本年支出合计	207.291	207.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07.29	支出总计	207.291	207.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编制部门：神木市农民培训中心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7.29	207.29	182.68	9.84		
213	农林水支出	192.52	192.52	182.68	9.84		
21301	农业农村	192.52	192.52	182.68	9.84		
2130104	事业运行	192.52	192.52	182.68	9.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7	14.77	14.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7	14.77	14.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7	14.77	14.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农民培训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7.29	197.45	9.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7.45	197.45		
30101	基本工资	78.01	78.01		
30103	奖金	11.31	11.31		
30107	绩效工资	64.57	64.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0	13.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0	6.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35	8.3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4	0.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77	14.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84		9.84	
30201	办公费	7.18		7.18	
30205	水费	0.10		0.10	
30207	邮电费	0.48		0.48	
30211	差旅费	0.17		0.17	
30213	维修(护)费	0.81		0.81	
30228	工会经费	1.10		1.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 神木市农民培训中心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 神木市农民培训中心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农民培训中心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